

清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清人社复〔2024〕7号

对清河县政协第十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13号提案的答复

王洪超委员：

你在县政协会上所提出的第13号“关于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完善相关体系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着力做好走访及岗位归集。深入开展“走百企 访千人 联万家”活动，全局党员干部职工积极做好定期回访工作，以中小微企业、门店、个体工商户为走访重点，主动对接、主动服务，及时了解企业用工、人才和培训需求，建立企业急需人才及用工需求详细台账，积极帮助企业解决用工、人才、社保等方面难题，提供更直接更有效的政策帮扶。

二、“线上线下”强化就业服务力度稳就业。通过“清河人社”微信公众号、清河信息港等多渠道大力开展网上招聘，求职

者也可以从清河县人民政府官网的信息公开栏中选择就业及社保版块获取各企业招聘信息及相关联系方式，以及河北公共招聘网找到我县企业的招聘信息。网络招聘信息平台的使用使企业和求职者可以随时在网络上发布、查阅招聘信息，做到企业与求职者精准对接。线下县人社局抓住毕业季大量毕业生回乡存放档案的机会，主动出击服务，询问毕业生求职意向，制定求职台账，做好求职登记，及时与其匹配合适企业，以便双方做到“知己知彼”，精准对接。

三、多渠道、多形式引进人才。一是积极引导我县中航上大公司、河北宇腾公司走入高校开展招聘活动，中航上大公司赴燕山大学、大连理工大学、东北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开展活动，宇腾公司赴西安工程大学开展招聘活动。二是积极创新招聘形式，将宣传企业文化、理念与招聘相结合，在开展招聘活动的同时宣传我县产业优势。三是联系经济开发区、各镇开展现场招聘活动，征集制造业企业用工需求，逐镇开展招聘活动，拓宽群众就业渠道，打造家门口实现应聘岗位。

为解决人才流动为企业造成的不便，使双方安心地为清河的经济建设服务，我县出台了一系列关于引进人才优惠政策，到清河工作的各类人才，由人才交流中心办理人事代理。按照流动人员管理办法进行管理，让双方用的放心，干的安心；专业技术人

员和管理人员与用人单位达成就业协议，建立了养老保险个人帐户，规定“不论人才哪里转，养老保险连着算”。

2024 年 4 月 1 日

领导签发：

联系人及电话：宋国华 8292169

